

# 國立臺北大學 公告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大學字第1130504341號

附件：來函及其附件影本1份

主旨：轉知113年軍民聯合防空（萬安47號）演習訓令，請惠予  
宣導周知。

依據：依教育部113年4月9日臺教學(六)字第1130034044號函及  
行政院113年3月27日院授防動字第1130081149號函辦  
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演習訂於113年7月22日(星期一)至25日(星期四)，每  
日13時30分至14時，依中部、北部、東部及外(離)島(金  
門、馬祖、澎湖)、南部等7個地區之順序，實施30分鐘  
警報傳遞與發放、疏散避難、交通(人、車管制)及其他必  
要管制等實作演練，各單位若於演習時段辦理活動，請  
及早因應與妥處，俾利活動順利進行。
- 二、北部地區訂於113年7月23日(星期二)13時30分至14時實  
施，演習警報發布後，人車請遵守警察及民防執勤人員  
引導，就近實施疏散避難，各機場、港口之飛機、船

